

关于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
情况鉴证报告

广会专字[2019]G18032410076号

目 录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况的专项报告（2018年度）..... 3-9

附表..... 10-11

关于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广会专字[2019]G18032410076号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益股份”）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8年度）》执行了鉴证工作。

同益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8年度）》，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同益股份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8年度）》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8年度）》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同益股份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8年度）》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同益股份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2018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琨琮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伟

中国 广州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8年度）**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758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15.8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1,900,000.00元，发行费用总额40,028,6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可抵扣进项税1,871,320.75元）人民币38,157,279.2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3,742,720.75元。

该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8月18日全部到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广会验字[2016]G1400092048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221,900,000.00
减：承销费、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40,028,6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81,871,400.00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157,186,925.20
暂时闲置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7,82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5,477,396.11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2,341,870.91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公司于2016年为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开设了三个募集资金专户，分别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账号为443066065011607270150的专用账户、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头支行账号为11017094959000的专用账户、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头支行账号为11017096020003的专用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三家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存储收益，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24日在原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基础上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

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相关规定履行了职责。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执行。

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8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苏州创益塑料有限公司增资、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万元设立西安子公司。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苏州子公司和西安子公司已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分别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城中支行账号为8112001013100328349的专用账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贸支行账号为760169154743的专用账户。苏州子公司和西安子公司分别与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两家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子公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8年度）

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履行了职责。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存储收益，公司、苏州创益塑料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城中支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24日在原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基础上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

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相关规定履行了职责。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银行存款余额	用途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43066065011607270150	16.13	营销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头支行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1017094959000	9,199.71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头支行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1017096020003	2,254,506.88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城中支行	苏州创益塑料有限公司	8112001013100328349	78.56	营销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贸支行	西安同益科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760169154743	23,822.63	营销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南洋商业银行深圳分行蛇口支行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04346800008257	39,931.49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文锦支行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37190100100111056	13,893.93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新安支行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9150078801500000294	421.58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合计	/	/	2,341,870.91	/

注：上述表格中公司在南洋商业银行深圳分行蛇口支行开立的账户、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文锦支行开立的账户、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新安支行开立的账户均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开立的专用结算账户，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理财期限完结，该账户资金需转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将4,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该事项已经公司于2018年5月7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计年 收益率
同益股份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增益系列 期收益	3,200.00	2018/1/25	2018/4/23	本金保 障型收 益	4.75%
同益股份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文锦支行	“金雪球-优 悦”保本开放 式人民币理财 产品	500.00	2018/4/26	2018/6/26	保本浮 动收益	4.40%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8年度）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计年 收益率
同益股份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文锦支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文锦支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500.00	2018/4/25	2018/7/24	保本浮动收益	4.70%
同益股份	南洋商业银行深圳分行蛇口支行	“汇益达I号”汇率挂钩保本结构性人民币存款产品	500.00	2018/6/28	2018/9/28	本金保证浮动收益型	4.55%
同益股份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新安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新客专属）固定持有期JG402期	2,000.00	2018/7/25	2018/10/23	保证收益型	4.55%
同益股份	南洋商业银行深圳分行蛇口支行	南洋商业银行深圳分行蛇口支行“灵活期限”	500.00	2018/9/30	2018/10/1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
同益股份	南洋商业银行深圳分行蛇口支行	“汇益达I号”汇率挂钩保本结构性人民币存款产品	500.00	2018/10/11	2018/12/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
同益股份	南洋商业银行深圳分行蛇口支行	“汇益达I号”汇率挂钩保本结构性人民币存款产品	500.00	2018/10/26	2018/11/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
同益股份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新安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新客专属）固定持有期JG902期	1,500.00	2018/10/25	2019/1/23	保证收益型	4.00%
同益股份	南洋商业银行深圳分行蛇口支行	“灵活期限”	500.00	2018/11/26	2018/11/28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0%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8年度）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计年 收益率
同益股份	南洋商业 银行深圳 分行蛇口 支行	“汇益达I号” 汇率挂钩保本 结构性人民币 存款产品	500.00	2018/11/28	2019/2/26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4.20%
同益股份	南洋商业 银行深圳 分行蛇口 支行	“灵活期限”	500.00	2018/12/11	随时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2.80%
同益股份	兴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 文锦支行	“兴业金雪球 -优先2号”人 民币理财产品	282.00	2017/8/23	随时	保本浮 动收益	2.7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含本次）为人民币2,782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计年 收益率
同益股份	上海浦东 发展银行 新安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 构性存款（新 客专属）固定 持有期JG902 期	1,500.00	2018/10/25	2019/1/23	保证收 益型	4.00%
同益股份	兴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 文锦支行	“兴业金雪球 -优先2号”人 民币理财产品	282.00	2017/8/23	随时	保本浮 动收益	2.70%
同益股份	南洋商业 银行深圳 分行蛇口 支行	“汇益达I号” 汇率挂钩保本 结构性人民币 存款产品	500.00	2018/11/28	2019/2/26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4.20%
同益股份	南洋商业 银行深圳 分行蛇口 支行	“灵活期限”	500.00	2018/12/11	随时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2.80%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银行募集资金专管账户。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未发生变更使用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情况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其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表：

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187.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17.4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718.5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营销运营平台建设	否	13,763.14	13,763.14	3,388.31	14,037.73	102.00	2018/8/18	-	不适用	否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2,534.00	2,534.00	470.27	1,272.62	50.22	2019/3/31	-	不适用	否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否	1,890.00	1,890.00	358.87	408.22	21.60	2019/3/31	-	不适用	否
合计		18,187.14	18,187.14	4,217.45	15,718.5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技术中心建设项目未达计划进度：目前，公司技术中心已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开展部分产品应用技术、方案的开发研究工作，但由于公司下游细分市场领域，如手机市场的发展趋势和需求正在发生变化，手机材料需求逐渐由结构性转为功能性，如：低介电材料、低损耗材料、高硬度材料、环保材料等的应用将逐渐成为主流。同时，公司在2018年度进行组织架构改革，完善流程管理体系，对研发中心的定位、职责及人员配置等进行了优化调整。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适时审慎进行研发和测试设备购置等项目投入，故本项目实施进度有所推迟，未能按照原计划时间进度执行。本项目拟延期至2020年3月31日。</p> <p>信息系统建设项目未达计划进度：根据化工材料和电子材料分销产业链的行业特点，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本项目拟建设的信息系统集成化、定制化程度较高，由于当前信息化技术变化、更新迭代较快，本着业务优先和募集资金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不影响现有业务开展的前提下公司谨慎推进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同时，公司在2018年度进行组织架构改革，完善流程管理体系，对信息技术部的定位、职责及人员配置等进行了优化调整，故本项目实施进度有所推迟，未能按照原计划时间进度执行。本项目拟延期至2020年3月31日。</p>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8年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置换情况。
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将4,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投资于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2,782万元。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